

昌江78所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实现“警察叔叔”信箱全覆盖,从源头预防校园欺凌

学生遇事主动找警察叔叔说



护苗

指导单位：
中共海南省委政法委员会

03

法治时报



2024年7月8日
星期一
编辑/陈婷
检校/李成沿
版式/谢少依

行动派

东方： 首个校园护苗驿站 揭牌成立

本报讯(记者董林)7月3日上午,东方市首个校园护苗驿站正式揭牌成立。东方将进一步健全“家校社”共育体系建设,多措并举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走深走实。

东方市委副书记、政法委书记欧阳华为校园护苗驿站揭牌并主持召开座谈会,要求各责任部门、各学校积极探索有效路径,充分发挥驿站作用,整合各方资源,打造“一站式”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服务模式。

欧阳华提出,要健全校园心理健康关爱服务体系,完善心理健康咨询室功能;要压实家庭教育责任,持续深入开展家访;要坚持问题导向、效果导向,落实落细“学校点单,部门上菜”机制,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力保障。

乐东： 暗访酒店行业 落实“五必须”要求

本报讯(记者陈太东)7月4日晚,乐东黎族自治县县委副书记、政法委书记张韵到乐东各酒店暗访是否存在违规接待未成年人行为,乐东副县长、县公安局局长蔡新文陪同。

暗访中,张韵详细了解并查看酒店入住登记信息情况,同时,要求各酒店要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,严格落实未成年人入住“五必须”要求,确保有效预防涉未案件发生,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

海口： 在校园周边开展巡查

本报讯(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王聘钊)近日,由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综治中心、海甸派出所、城管中队、禁毒办、海口市第二中学、海口市第九中学海甸学校、沿江社区、金甸社区组成的平安海甸巡查工作队在辖区内各校园及周边进行“护苗”巡查。

巡查活动主要在放学期及夜间开展。在放学期巡查如未成年人骑电动车、放学不回家在周边网吧逗留抽烟、玩游戏等情况;不定时在上课时间巡查是否有逃课在校外、网吧及至周边台球室娱乐等情况。如果发现学生有不良行为,巡查工作人员及时做好记录和训导教育。如发现违规商家接纳未成年人和销售香烟的情况,巡查工作人员将通知执法部门对其下达告知书进行警告处罚。



民警进校园预防校园欺凌主题法治教育课。(昌江公安局供图)

如何及时发现并解决校园中的潜在风险,从源头上预防校园欺凌等不良现象,一直是昌江警方思考的问题。今年3月,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以河北派出所为试点,在该所辖区9所中小学校启用“警察叔叔”信箱。这一创新举措不仅拉近了警察叔叔与学生的距离,更为“开口难”的学生添设了方便沟通的“安全树洞”,拓宽了学生求助渠道。

截至目前,昌江警方在全县78所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开设“警察叔叔”信箱。截至6月30日,“警察叔叔”信箱共收到信件112件。

■本报记者 许光伟 郝文磊

“警察叔叔”信箱 搭建沟通桥梁

6月24日,记者走进昌江民族中学时,警卫室外侧墙面上悬挂的“警察叔叔”信箱映入眼帘。信箱外观小巧,设有民警姓名、手机号、微信二维码以及报警电话。信箱旁边,“‘护苗’行动 爱心相伴”“远离校园暴力 拒绝校园欺凌”等标语格外醒目。

“学生的每一封来信都代表着一份迫切解决问题的决心,我们都会第一时间协调解决。”昌江县公安局河北派出所民警刘一龙一边打开信箱,一边向记者介绍。刘一龙仔细阅读每一封来信,并把收集到的信件进行分类处理。

“部分青少年学生在面对校园欺凌和发生矛盾纠纷时,不懂得如何处理,不敢直接告诉老师,也不知道通过什么渠道反映问题,久而久之便成为‘心结’,对他们的身心健康成长十分不利。”刘一龙告诉记者,“警察叔叔”信箱进校园,就是为了给学生们提

供一个安全、便捷的沟通渠道,让他们积极主动地向警察寻求帮助,让遇事“不敢说”的学生“主动说”。

“你们学习生活中有想说的、不敢说的,都可以给我们传递纸条或拨打报警电话,警察叔叔一直与你们在一起,呵护你们安全健康成长。”查阅完信件后,刘一龙利用课间,面对面向学生们讲解校园安全防范知识以及投递信件的注意事项,引导他们正确使用信箱反映问题,鼓励他们敞开心扉,大胆表达。

学生反映问题 民警及时介入处理

“今天上体育课的时候,我们班的同学被高年级的学生欺负了。我担心他们下次还会再次欺负我们……”近日,河北派出所民警李佳明走进辖区某学校“开箱”阅读信件,收到该校四年级某班的学生匿名来信反映情况。

发现问题线索后,民警第一时间将该问题反馈给校领导以及班主任,并一同走访核实了解情况。原来,当天该校高年级与低年级的学生一同在学校操场上体育课,高年级的学生找低年级的

学生玩耍,玩耍过程中,高年级学生与低年级学生之间发生争执。

随后,民警与校领导、体育老师开展座谈教育工作,告知学校体育老师在上课时要注意管理好自己的班级的学生,避免不同班级、不同年级的学生之间发生矛盾。同时,民警与班主任分别到学生所在班级开展教育引导工作,及时化解矛盾。

河北派出所所长延军明介绍,当学生遇到家庭暴力、校园欺凌,或是发现校园内有学生携带刀具、强拿硬要、打架等行为时,可以通过写信的方式向“警察叔叔”信箱投递信件,也可以直接打电话或添加警察叔叔微信寻求帮助。

延军明告诉记者,该所将每周一定为“开箱日”,由专职民警对“警察叔叔”信箱进行管理。一旦发现问题,该所将立即采取措施,与学校、老师及家长沟通核实,做到校园问题早发现、早预防、早解决。对于信件中公安职能范围外的问题,派出所将及时推送至有关单位,由专职民警全程跟踪推进情况,直至问题得到妥善解决。

以身边人身边事为例 开展法治教育

近日,李佳明在阅读学生投递的信件了解到线索,昌江某学校三年级李同学在信件中反映,同



帮扶干警与未成年人家长沟通交流。(琼中法院湾岭法庭供图)

“如果孩子中考成绩不理想,先让他上镇里的挖掘机等技能培训课程,等到明年满16周岁了,再根据他本人意愿进入社会工作。”7月3日上午,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法院湾岭法庭庭长刘慧静来到湾岭镇政府,与该镇相关部门负责人商量被帮教的未成年人符胜(化名)的未来之路。

为进一步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,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,引导失足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和世界观,湾岭法庭积极开展“四访五帮”工作,持续开展精准帮教。

■本报记者 王巍 李传敏

寻找有效帮教方案

近日,湾岭法庭干警来到4名未成年人家中,进行家访、帮教。

在家访前,帮教干警通过听取当地派出所工作汇报、与辖区民警交流座谈、前往学校走访、与村委会干部以及邻居联系沟通等方式,全方位了解了4名未成年人的家庭生活情况、社会关系、经济来源,以及近期学习和思想动态等方面情况。

“我们将未成年人与监护人家庭教育指导相结合,在与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沟通时,开展有针对性普法帮教工作,同时对青少年的未来给予关注和引导。”刘慧静对记者表示。

中考结束的符胜和已毕业的陈青(化名)都是将自己手机卡非法出借给他人,为电信诈骗分子从事诈骗活动提供帮助并从中获利,因此被公安机关处罚教育。

在帮教中,干警一方面对其进行心理疏导,一方面询问其在生活和学习上有什么困难需要帮助的,从中寻找有效的帮教方案。

“刚开始帮扶时,符胜非常抵触,不跟我们说一句

话。他今年15岁,正处于青春叛逆期。后来经过我们多次耐心地沟通交流、关心他的生活和思想,后来慢慢地,他卸下了心防。他也意识到了,不能通过违法手段获取经济收入。前段时间他主动发微信跟我们说,为了减轻家里的经济负担,他想让我们帮忙找工作。”刘慧静告诉记者,因为符胜还不满16周岁,经过商议,大家建议他等中考成绩后再做下一步打算。如果考试不理想,可以先安排他参加镇上的公益培训教育。

督促监护人履行职责

今年15岁的陈青跟奶奶一起生活。他的父亲早年病逝,妈妈已改嫁,叔叔偶尔对其进行管教。

在与他沟通时,干警适时地对其进行普法教育,给他讲解了未成年人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典型案例等,引导他增强法治观念,鼓励他继续上学接受教育或参加技能培训教育。在帮扶干警不懈努力后,陈青有所触动。现在,他已经到自己堂哥的饭店里学习厨艺。

“在与未成年人的监护人交谈中,我们会督促监护人抓好家庭教育,切实履行监护职责,引导监护人关心孩子的日常生活和行为,及时向帮教干警反馈未

成年人的思想动态、不良行为,共同教育、帮助未成年人改正不良行为,纠正不良的心理问题。”刘慧静说,被帮扶的未成年人正处于最需要亲人关心爱护的阶段,作为其监护人应积极履行监护责任,不能对其放任不管。

在此次走访中,帮扶干警还分别向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发放了《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关爱未成年人提示书》,并告知:父母存在不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情形的,不仅可能承担被撤销监护人资格等民事责任,构成犯罪的,还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未成年子女造成他人损害的,根据民法典有关规定,父母作为监护人应当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除了上门走访座谈,湾岭法庭还采取流动宣讲等形式,多层次、多渠道开展法治教育。刘慧静介绍,下一步,湾岭法庭将加强与公安、村委会等部门、单位进行协同联动,例如联合开展法治教育巡回课堂等,还将对不良行为未成年人进行分级预防、干预和矫治,多措并举并进,不断优化帮教措施,精准实施帮教,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编织一张法治“防护网”。

琼中法院湾岭法庭对有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精准帮教 照亮迷途少年「返航」路